

# 潮州市潮安区安能能源有限公司凤凰加油站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前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局拟批准《潮州市潮安区安能能源有限公司凤凰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为体现公开、公正的原则，强化公众参与，现予公示5个工作日，如有意见，请在公示期内来信或来电向我局反映，期满该公示自行失效。

联系地址：潮州市潮安区政府综合楼六楼 609

联系电话：0768-5810511

传真：0768-5810511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提出听证申请。

项目名称：	潮州市潮安区安能能源有限公司凤凰加油站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潮州市潮安区安能能源有限公司凤凰加油站
建设地点：	潮州市潮安区凤凰镇上春村虎作池路段
环评机构：	深圳市凿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	潮州市潮安区安能能源有限公司凤凰加油站建设项目位于潮州市潮安区凤凰镇上春村虎作池路段，占地面积 3270 m <sup>2</sup> ，建筑面积 3270 m <sup>2</sup> ，项目年销售成品油 0#柴油 382 吨，92#汽油 1000 吨，95#汽油 1104 吨，配置洗车服务，年预计洗车 22000 车次。

<p>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p>	<p>施工期会产生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和生态环境影响，从而对周围的水环境、大气环境、声环境和生态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但只要采取必要的有效措施，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将会大大减轻。而且，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这些影响将逐渐减少直至消除。</p> <p>运营期场地清洗用水经隔油沉淀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道路清扫标准后回用于地面清洗，不外排。洗车废水经地台沉砂池+小型一体化生化处理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车辆冲洗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回用于洗车工序，不外排。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城市绿化水质标准回用于周边绿化，不外排。由于车辆的来往和停泊，将产生一定量的无组织排放废气，因进入该区车流量小，故排放量小，对周围环境产生的污染极小。储油、装卸、加油逸散的气体：项目储罐储油、装卸以及加油过程时释放少量废气，主要成分为非甲烷总烃，本项目储罐采用地埋式、密闭性较好；储罐安装有呼吸阀；采用自封式加油枪及密闭卸油方式；配套建设油气回收装置，经采取以上措施可明显减少呼吸排放量，废气排放可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标准。项目加油站日常营运过程中，噪声主要来自机动车出入加油站、油泵、洗车线等设备的运行过程。建设单位应注意设备的保养维护，使设备保持良好的运转状态，减少设备摩擦噪声。项目噪声经综合治理后，边界噪声排放应符合《工</p>
-----------------------------------	--

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1类、4类标准的要求。生活垃圾必须按照指定地点堆放在生活垃圾堆放点,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场地清洗废水中隔油产生的废油脂,经收集后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吸油砂、油罐含油污泥属危险废物,经收集后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含油棉纱及手套与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污泥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公众参与情况:

项目受理公告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